

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6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李宜芳

電話：(02)27208889或1999分機6914

傳真：(02)27587640

電子郵件：ga_flora0624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交安字第11330231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配合本府113年交通安全年計畫，加深市民之交通安全觀念，敬請各單位協助辦理交通安全宣導，如說明，惠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提供各類生活化情境之交通安全宣導影片，為增加 曝光度及宣傳廣度，惠請各單位俞允協助於所轄管道播放宣導交通安全短片，讓交通安全路權觀念於潛移默化 中深植於市民，進而降低交通事故的發生。

二、本案共計有21部交通安全宣導短片，敬請至雲端下載
(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QGf8QVd5YJjfU4X90nwjd31MIF7qQaMt?usp=sharing>)，
宣導期請自即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，至紓公誼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交通局除外)

副本： 2024/02/05
15:36:05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信義國小 1130205



TOAA1133000855